



鑫磊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鑫磊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 2021 年 1 月 26 日 13:00 在公司二楼大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7 人，实到董事 7 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钟仁志先生召集并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与会董事采取举手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 会议以分项表决的形式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方案的议案》中的各分项议案，具体如下：

(1) 《关于本次发行股票的种类和数量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同意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A 股），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 3,930 万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不低于 25%。公司股东不公开发售股份。

(2) 《关于本次发行对象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同意向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监管机构规定条件的询价对象和已开立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交易账户的自然人、法人等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禁止购买者除外）发行。

(3) 《关于股票的定价方式和发行价格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同意由董事会与主承销商参考询价情况，并综合考虑公司的募集资金使用计划以及市场情况等因素协商确定发行价格，或采用中国证监会批准的其他方式确定发行价格。

(4) 《关于发行方式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同意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询价配售与网上按市值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或采用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方式。

(5) 《关于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同意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用于投资新增年产 3 万台螺杆式空压机技改项目、年产 80 万台小型空压机技改项目、新增年产 2,200 台离心式鼓风机项目以及补充流动资金。

(6)《关于发行前滚存利润分配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同意本次发行前形成的滚存利润由股票发行后的新老股东按持股比例共享。

(7)《关于上市地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同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挂牌上市。

(8)《关于本次公开发行承销方式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同意本次公开发行的承销方式为余额包销。

(9)《关于本次发行费用承担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同意本次发行的承销费用及其他发行费用（包括保荐费用等）由公司承担。

(10)《关于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本次发行上市具体事宜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同意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本次发行上市的相关事宜。

(11)《关于本次发行上市决议有效期为二十四个月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同意本次发行上市决议有效期为二十四个月。

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 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其可行性的议案》。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切实可行，一致审议通过该议案并同意公司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 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首次公

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拟采取的填补回报措施及相关主体出具承诺事项的议案》。

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拟采取的填补回报措施及相关主体出具承诺事项，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予以审议。

4. 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所涉及承诺事项及约束措施的议案》。

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所涉及承诺事项及约束措施，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予以审议。

5. 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的预案的议案》。

通过公司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的预案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予以审议。

6. 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上市后三年内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公司上市后三年内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合理可执行，并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7. 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上市后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

一致通过公司上市后利润分配政策，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8. 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制定鑫磊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上市后适用）的议案》。

一致通过鑫磊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上市后适用），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9. 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制定鑫磊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一致通过鑫磊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0. 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制定鑫磊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一致通过鑫磊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11. 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制定鑫磊压

缩机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一致通过鑫磊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12. 会议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董事钟仁志回避表决，审议通过《关于审核确认公司最近三年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对公司最近三年关联交易事项予以确认，并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3. 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确认公司最近三年财务报告并同意对外报出的议案》。

对公司最近三年财务报告予以确认并同意对外报出。

14. 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未来三年发展战略规划的议案》。

同意关于公司未来三年发展战略规划。

15. 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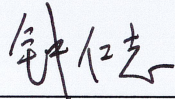
同意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本页以下无正文，下接签署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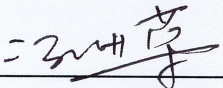
(本页无正文，为鑫磊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之签署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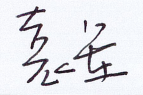
与会董事签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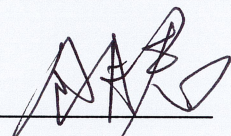
钟仁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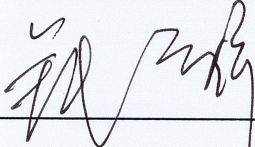
冯海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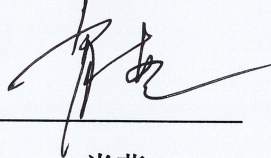
袁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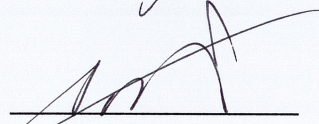
金丹君



钱家祥



肖燕



王兴斌

日期：2021年1月26日